

爱摇情摇论

司汤达摇著

崔士簏摇译

閱云蘊藥譜裁匠
責刺於藥世錄造

关于《爱情论》一书的若干回忆与论注

摇摇——崔译本序

柳鸣九

《读书》前主编沈昌文先生，约我为崔士篪先生所译的司汤达《爱情论》一书写篇序，说真话，实在忙不过来，但即使再忙，我也应该从命：十几年来，他们赠阅《读书》杂志、一期不缺的这份“义气”，我一直有感于心。

司汤达的《爱情论》一书，我第一次读到是在六十年代，那时刚大学毕业后几年，正是钱拉·菲力普主演的《红与黑》在中国走红之后，自然对司汤达甚为崇拜，知道他著有这样一本哲理性的书，很想弄来一读。当时，本单位图书馆的外文书藏量虽然在京城也算是名列前茅的，但却无此书，倒是李健吾先生的个人藏书中有。健吾先生所藏最丰的是莫里哀与福楼拜，他是研究这两个作家的权威，至今仍无人项其背，其次，恐怕就是司汤达的书了，他所藏的狄望版《英国通讯集》、《罗马、那不勒斯、佛罗伦萨》、《意大利绘画史》等书，甚至那时北京图书馆也都未藏有。

健吾先生生性豪爽慷慨，对青年人更是如此，仅以借书一事而言，其阔绰大方在学林极为罕见。学者一般都特别珍视自己的藏书，不愿意轻易借出，这是完全可理解的常情，甚至有人还采取预防性措施，在书柜上贴上“概不外借”的字条，叫人无法开口。但健吾先生只要知道

你对什么书感兴趣，就主动出借，还搭上他推荐你该读的书，一借就是十来本，我就是从他那里借阅了司汤达的《爱情论》。

我读此书时，国内对爱情问题的观念意识形态是绝对“一元化”的，在人与人关系中，在桌面上，更不用说在出版物上，拿得出来的、合格的爱情只有一种，那就“建立在革命思想一致基础上的爱情”，其他都不合格，不是资产阶级的，就是小资产阶级的，甚至它们是否有资格称为爱情，还得打上一个问号。《爱情论》一书当时给我最深刻的印象，就是令人耳目一新，眼界大为拓宽，这里，各民族不同的爱情方式，各情境中不同的爱的感情，各阶段不同的爱的变化，都有所解释，有所论及，有所例证，当时读后，真有渔人从狭小山洞口出来蓦然眼前“豁然开朗”之感。

应该承认，此书对我颇有影响，八十年代初，我应《文汇月刊》主编梅朵先生力约，在他的刊物上开了一个名叫“外国短篇小说选评”的专栏，每月一篇，每篇结合一短篇小说佳作评析一种爱情心理或爱情情态。最后，共得四十多篇，算是论及了四十多种情态，结集出版后竟然一版再版，印行了二十万零一千册。此书之所以成为了一本小有名气的书，不能不感谢司汤达的《爱情论》启发了最初的创意，特别是其中倾情抑欲的倾向，更是颇受此公此书的感染。

1985年，我在巴黎的时候，第一次到蒙玛特公墓去看了司汤达墓，它淹没在一大片墓群里，由一个扫墓者指点，我才找到了它。它平实无奇，上面有七、八束鲜花，只比邻居们略多两三束，那墓碑却是举世闻名的，上方的两侧有两个耳状的小翼，中间是司汤达的头像，下面刻着任何一个文学史家、任何一个传记作者都要提一笔的铭文，这铭文是他生前为自己拟定的：

摇摇阿里果·贝尔，米兰人，写作过，恋爱过，生活过

铭文排列为几行，每行一个词，言简意赅，大有深意，足以注释、铺陈为好几卷书，是司汤达一生的缩影，也是他人生价值的提纲挈领的标

示。他把“写作过”列为首位是理所当然的，他知道这是他首要的，甚至是全部的价值所在，虽然他在世时从没有享受过什么盛誉，倒是受过一些讥讽，但他对自己的文学成就满怀信心，绝有把握，他预言“我将在**1850**年被人理解”。果然，随着历史的进程，到了二十世纪，司汤达的文学声望日隆，颇有冠盖十九世纪文学之势。

“生活过”，这本来就不在话下，凡是在世上活过的人，都有权说自己“生活过”。司汤达把这再普通、再平凡不过的内容作为自己生存价值的一大项，似乎大大缩小了自我，要知道，他的一生是与十九世纪上半叶法国以至世界的重大事件联系在一起的，在一定程度上，他可以说是欧洲历史进程的参与者。他兴高采烈欢呼过法国大革命的胜利，他跟随着拿破仑的大军转战了全欧，分享过盛极一时的帝国的光荣，也共尝过民族屈辱的苦涩，他还参与过意大利烧炭党人的密谋与活动……这不是庸庸碌碌的生活，不是浑浑噩噩的生活，在十九世纪的文人作家中，很少有人像他这样充实地、有声有色地生活过，他那平平淡淡的“生活过”一语，显示了一个多么巨大的份量外在的表面张力！

至于“恋爱过”，把它置于“生活过”之上，可见司汤达对爱情，颇有点“生命诚重要，爱情价更高”的气概，然而，司汤达在爱情方面恰巧没有多少可以夸耀的“成就”。

在十九世纪那些比肩而立的文学名人中，司汤达也许要算是在“爱情捕获”中，最少出息、最黯然失色的一人了。他在这方面还不如巴尔扎克得心应手，也不像雨果那样不断取得辉煌的胜利，直到将近八十多岁的高龄，仍有接踵而来的艳福，当然更不像大仲马、莫泊桑那样广阅人间春色，享尽了醇酒美妇之乐，在他的记录中，倒是充满了尴尬与失败。虽然，他生活中，也有过不少次那种“一百二十八个没有爱情的夜晚”式的官能享受，但每当他倾心恋爱的时候，却往往不是单恋、苦恋，就是反复碰壁，简直令人惨不忍睹。这并不是因为他在妇女面前缺少机智与口才，他的谈吐是很有魅力的；也不是因为他不够风雅时

髦，他一生都是新服装款式的追求者。主要的原因看来就是他的外貌不给他帮忙，他身材不高，大腹便便，红脸膛，络腮胡，狮子鼻，薄嘴唇，看起来像个其貌不扬的胖店主，加以热恋情急，反倒难免有笨拙之举，于是，也就经常成为情场上的败兵。至于有的传记说，他患有性功能不全症也是一个原因，那恐怕只是臆想妄说而已。

如果他像包法利先生那样对爱与不爱的事情感觉迟钝，毫不在意，那事情会是另一个样，偏偏他生性敏锐，满怀热情，心里的爱意如泉涌不竭，对谈情说爱兴趣很浓，很是在意用心。自我脾性与客观现实如此矛盾，这就形成了他一生对爱的欠缺感、饥渴感，就像渴望当明星而始终没有当上明星的人，总有一种“明星情结”，一种追星狂热一样，司汤达也有一个总是想求舒解的爱情情结，实际上，他也成为一个“追星族”，这星不是别的，就是“爱情”。他自己说过：“我爱上了爱情”。

这情结非同小可，从这里生发出来的缕缕情丝，延伸、舒张到了他的一生，到了他生活的好些方面，在他的内心生活、精神倾向与文学创作以及哲理议论中，都留下明显的印痕。

以爱情价值观、爱情理念而言，他声称过“我爱上了爱情”，这显然带有浓厚的爱情理想主义的色彩、爱情至上的倾向，其前提条件，必然是对爱情的理想化。如果爱情不是那样美，那样富有魅力，那样对“我”来说几乎有点可望而不可及，不是那样老像一个难以实现的而又不断招引人的梦，那么，为什么“我”要爱上它呢？问题在于他爱的是什麼爱情，他作为“人类心灵的观察者”，作为一个社会爱情心理学家，曾把世人的爱情划分为肉体之爱、趣味之爱，虚荣之爱与激情之爱四种，这是一种客观的、科学的态度与分类，就像植物学家将植物分成不同的科目一样，不涉及主观的崇尚与爱好。如果说崇尚与爱好的话，从司汤达与数量并不少的异性的关系来看，笔者实在不能说，他在这四种爱之中，有什么“偏食”的习惯，说实话，他倒是总不放弃任何机遇，只要不是当他沉浸在感情之爱之中，力求保持自己的忠贞感，他对于艳福从来都是来之不拒的，但如果要说他本人崇尚向往、心仪心羨、终生源

不己的爱情是什么,那就不能不说是“激情之爱”了。这当然首先与他的爱情观念有关,在他看来,爱情的仪式必须通过心灵的欢愉和整个感官的欢愉的联结来完成,而不是只有“感官的欢愉”,而最符合这种爱情理念的,显然就是他心目中的“激情爱”,因为肉体之爱流于单一,太生理性而缺乏心灵性,而虚荣之爱与趣味之爱,则又失于芜杂,渗杂了不少功利性与人为性的因素。

心羨激情之爱,在司汤达这里,更重要的原因恐怕还是他那带欠缺性的存在状态与由此而来的爱情情结。他缺外貌,外貌在情场上的确很重要,连恩格斯也承认好看的外貌是引起“异性间性交欲望”的一个重要条件。他身上也缺虚荣之爱的支撑点,他不是腰缠万贯的富翁,只不过靠父亲应允给他的遗产过着小康的日子而已,一旦他对女演员梅拉妮发痴、需要大把大把用钱时,他就大做起发财梦来,居然还把它写进日记里,他也不是权势炙手可热的人物,在达鲁夫人面前,他只不过是仰仗其夫鼻息的一个下级,即使在他也沾上了帝国荣光的年月里,在异国女性面前,他终究只是拿破仑军旅中一个忙碌奔波、风尘仆仆的干员,到了复辟时期,他的处境更糟,在他心羨的意大利妇女的眼里,他是一个身份可疑的外国旅居者,甚至身上颇有那么一点危险的气味。他剩下的只有娓娓动听的谈吐与令人钦佩的学识,但这只能保证他在沙龙生活中成为一个受欢迎的交谈者,一旦他伸手去抓对方的手时,这种优势就不起作用了。于是,他只能期望用自己的满腔激情打动对方,也只能期望对方出于单纯的激情积极回应、接受自己,就像身无半文,身陷绝境的穷人,只能期望有钱人大发善心,慷慨施舍一样,然而,要碰上这种女性谈何容易,可怜的司汤达!这样他就只能用笔来寄托他对这种激情之爱的艳羨与向往,这就是他在从《意大利遗事》中《法尼娜、法尼尼》等一系列短篇小说到他的长篇《巴马修道院》里,所反复描写的意大利式的激情爱。这种爱不讲功利,不计得失,不忌任何规范,不顾一切后果,用今天时髦青年的话来说,真个是爱得“天昏地暗”,“死去活来”。司汤达更多把这种激情之爱定格为意大利式的,这固然是

缘

以意大利热情浪漫的性格与有刺激性与冒险成份的爱情方式为基础的,但也与他对这种性格与这种方式的美化与理想化有关,事实上,这些写意大利性格与意大利激情的故事,都带有一定程度的传奇色彩,而在任何传奇中,都少不了有理想化在起催化作用。

缺爱情结,不仅决定了司汤达作品里的爱情的理想模式、情爱“幻境”,而且也带来了爱情描写中的自我补偿心理。意大利题材,特别是中世纪意大利传奇性的题材,留下了足够的空间,允许他的自我的情结畅酣地化为激情之爱情的理想情境,但身边的现实题材则限制颇多,只能允许这种情结有限地化为某种补偿了,他的《红与黑》就是如此。这部杰作是司汤达的时代与他那一代人的经历际遇、思想状态的真实深刻的写照,他把自己从思想情感到言行习性方面的很多东西都赋与了主人公于连,在爱情方面也不例外,他自己追求妇女时经常制定军事性“进攻计划”与向自己发布强制性“命令”的特点,他一激动时就去抓对方的手的习性,他曾经爬梯子去进行幽会以及为躲避丈夫而在地窖里藏身的经历,等等,都几乎原封不动地移植到了于连的身上,成为《红与黑》中令人激动的爱情情节。最大的区别是,他的化身于连远比他自己漂亮,他把英俊的外貌与挺拔的身材赋与于连,让他在妇女面前人见人爱,在情场上无往不胜,不论是贤淑的夫人,还是高贵的小姐,跟他都相随不渝,至死无悔,几乎有了点意大利的激情之爱的味道,这不能不说是司汤达本人最好的一种自我补偿之道了。

《爱情论》就是出自这样一个“恋爱过”的人之手,它开始写于1802年,基本上完成于1804年春,1804年出版,这时的司汤达将近四十岁,他已经饱经人世沧桑,有过不少次逢场作戏的男女关系,也经历了他一生中最主要几次恋爱的失败与痛苦,特别是他对美蒂尔德的单恋、苦恋,更直接引发了《爱情论》一书的写作。

1804年波旁王朝复辟后,司汤达“被扫地出门”,来到了意大利,一直在这里旅居到1815年。他于1805年在米兰认识了美丽的美蒂尔德伯爵夫人,她出身于名门世家,婚姻不幸,与丈夫分居已多年,她年轻貌远

美,人品脱俗,气质高雅,富于才情与教养,更难得的是她胸怀社会理想与爱国主义热情,参加了意大利烧炭党人的革命活动,她家就是烧炭党人重要聚会的场所。司汤达几乎可以说是疯狂地爱上了她,在两三年的时间里,不断地向她表示热烈的爱慕,向她求爱,其真诚挚着实在令人赞叹,为了美蒂尔德,他冒着政治风险,不带任何保留地支持意大利烧炭党人的密谋活动,为了在感情上保持对梅蒂尔德的忠贞,他主动断绝了与其他女人的来往,甚至疏远避嫌到了可笑的程度。他后来承认,他一生中只经历了三次真正的激情,对美蒂尔德就是其中之一。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美蒂尔德再三拒绝了他这份爱,一直只允许他作为一个朋友与她交往。司汤达仍紧追不舍,也无力自拔,大有春蚕到死丝方尽之慨,以至美蒂尔德不无烦恼地对他说,“我没想到要你灰心竟是如此之难”。

经历了长时间热烈而痛苦的单恋、苦恋,司汤达对美蒂尔德已开始濒于绝望,而满腔激情又如骨梗在喉,不吐不快,他本想写小说,但怕招来美蒂尔德的愤怒,于是就决定写一部分分析与论述爱情的著作,这就是《爱情论》一书的由来。就其成份要素而言,此书是人生哲理 垣心理分析 垣自传内容的一种结合,如果把这本书与司汤达的日记与书信加以对照,就不难发现司汤达热恋并追求美蒂尔德的心理经验,思想感受以及某些具体情节,都作为分析论述的例证写进了书里,书中并未提及她的名字,但某夫人莱奥诺尔、阿尔维扎等都是她的代称,而萨尔维亚蒂、戴尔方特、里西奥·维斯康提或“一个我熟识的年轻人”,都是他自己的化名,其中第一卷第八节中的谈话,第三十一节中“我”冒雨停立在她窗户下两眼含泪的记述,就是他本人在苦恋中的经历与实感。

不言而喻,从一次圣洁化的激情之爱中结晶而成的这样一部书,其哲理见解必然会映照出真正的爱情之圣火,而发出纯雅肃穆的清辉。最引人注意是它贬虚荣之爱,肉体之爱而崇激情之爱的基本倾向,像“爱情是文明的奇迹”,“男女之间建立起最大可能的平等极为必要”,“只有由真正的激情支配的结合,才是唯一永远合法的结合”等等这样

一些论述，实在是肃穆隽永深刻，至今仍熠熠有光，作者所表述的男女平等观，女性解放观，婚姻家庭观以及有关妇女教育制度的思想，都已经带有现代的民主主义的色彩，而对人类爱情生活中各种类型模式、爱情发展过程中各个阶段的心态心理的科学分析，则又达到了现代心理学的科学水平。

在文学史上，与司汤达的《爱情论》同一性质的书，在他以前有罗马诗人奥维德的《爱经》，与他同时代的有巴尔扎克的《婚姻生理学》。如果加以比较，奥维德的《爱经》虽然作为一部独特的“奇书”，更具有完整的艺术形式与凝炼集中的内容，然而，它实质上是论述与宣扬男女关系中的取悦术、求爱术、占有术，严整优美的格律与潇洒幽默的风格难以掩饰作者浸染于其中的罗马帝国时期宫廷生活享乐淫靡的风气与他本人在爱的问题上轻薄放纵的倾向。巴尔扎克的《婚姻生理学》无疑是一部深刻犀利而又调侃有趣的书，是对以床第为基础的家庭中、情场上的人生世态的尖刻描述，不免过于世故老道，生理学的气息偏浓。司汤达的《爱情论》虽然论述并不十分有条理，结构不甚完整，像是一堆随笔、回忆与杂感，但它把感情之爱、激情之爱置于道德美学的中心，真正科学地，接近现代心理学水平地分析了感情变化的形态，建立了一种新的感情伦理学与爱情形态学，对心理学与美学都是一种不可磨灭的贡献。

八十年代初，我在制作自己那本爱情小说评论集的时候，曾经写过这样一段话：“司汤达如果不是文学家中对爱情问题最有研究者，至少也是最有研究者之一，中国读者熟知他是著名的小说杰作《红与黑》和《巴马修道院》的作者，而不太知道他是一部理论著作《爱情论》的作者。这是一部很有份量的心理学巨著，专门就爱情这种人类特定的感情写出如此规模巨大的论著，对这种心理作出那么系统的论述与分析，就充分说明了作者对此具有广博而精深的研究。这样一部著作，不论在文学史上还是在心理学史上，都是不多见的。将来，在我国，司汤达学的进一步发展，或者心理学的进一步发展，都无疑会提出对这部论著愿

加以翻译介绍的要求。”

十几年过去了,这个愿望成为了现实,据我所知,《爱情论》现已有了两个译本,一个是刘阳等的译本,再一个就是崔士篪的译本。刘阳同志在南京大学工作,我与他从未见过面,前年他寄赠了一本给我,希望我在该书再版时为它写一篇序,我当时忙得实在顾不上,为此,我至今仍深感歉意。崔士篪同志,我也不熟,只偶然见过一两次,印象是敦厚温良,儒文尔雅,我知道他在通讯社工作,那是一个翻译精英集中的地方,但公家的翻译任务极重,很难有时间与精力去从事自己感兴趣的翻译,因此,他们的译品往往更来之不易,更难能可贵。这两个译本都是认真严肃的,也必各有特色与所长,我相信,两个译本同时致力于再现一部名著的风采,受益的将是广大的读者。

2007年 圆月,春节期间

原书出版者序

这部书是一个多情的男子写的，讲的是他有一天在回顾他曾爱恋过的那些女子时直率地承认，这些可爱的人儿大部分虽未以她们的优良品德使他引以为荣，可是她们却使他终生难以忘怀。前不久，这位男士在吐露自己的隐秘时说：“爱情之于我始终是至关重要的、甚至可说是我唯一的大事。”为要证明他说的这是老实话，他的一位睿智而从不奉承别人的朋友梅里美就曾肯定地说，他所认识的司汤达，从来就是个多情的或者说是个有博爱之心的人。

因此，对这位多情的作者来说，写部书来一倾胸中块垒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了。这部书虽非完美无瑕，但却生动、有趣，而且在本书问世百年之后，人们依然津津有味地反复读着它，因为，就象迪弗吉埃·德·奥朗纳在 1849 年 10 月 10 日《环球报》上发表的文章中说的：“请读一读司汤达写的奇妙绝伦的关于爱情的论著吧。假如你读到第 100 页尚未气愤地扔掉它，那你最后定会惊叹，这部书竟会在你的思绪中激起如此巨大的波澜。”这话是不错的，因为这完全是取自现实生活的真实记录。

作者是在他所热爱的意大利时萌生谈论爱情的想法的。他一心想弄明白，为什么人的自然情感提供给这位观察家的那些早已成为老生常谈的例子，在那里却始终是那么具有新鲜感。在他看来，意大利人是唯一不矫揉造作的现代人。生活在他们中间，他才第一次尝到了他一向最热爱的、超乎世上一切的那种自由生活，尝到了同女人们神妙而轻松的谈话，尝到了从来不因愚蠢的自尊心和担心别人嘲笑而令人败兴

的那种男人间的辩论。这个理想的世界，早在 1793 年他刚满 18 岁翻越阿尔卑斯山时，就已出现在他的面前，而且从那时起他就梦想着能处身其中担当一个角色。只是到 1795 年在米兰时，他才开始进入这种角色，而最终完全胜任他所担任的角色，则是在皇帝①垮台之后，他在意大利居住期间。不用说，他完全有可能过那样一种生活，充满着在沙龙里的交谈和 1795 年他回巴黎后那几年里的艳遇，但是他总认为法国人造作，而且他不相信人们能象在意大利的蓝天之下那样自由地栽培“名曰爱情的植物”。

气候并不是这种植物生长发育所要考虑的唯一条件，它还需要适宜的土壤。司汤达不仅是个多情的人，更是个遭受过爱情不幸的人，这使他在近 1795 年时具备了能很好地体会和分析情感的适宜条件。他体验到了无疑是他生命中最真挚和最强烈的感情，这种感情不求回报，因而尤其令人感动和发人深思，而且还使他直接感受到嫉妒和羞辱的滋味。

他曾发狂似地爱过玛蒂尔德·维斯孔蒂尼夫人。她生活在米兰，没有同她的丈夫让·邓博夫斯基男爵将军住在一起。他爱她的一切：她那婀娜的身材，她那高傲的神态，她那同达·芬奇所创作的希罗底②相似的容颜，她对诗歌的爱好，她对庸俗的鄙视，尤其是她那颗有着美好憧憬的高尚心灵，都使他梦想着意大利的无拘无束的生活。

司汤达曾大胆地写信给她，向她表白爱情，但她责备了他，结果他为了不再惹她不快而几乎停止了通信。玛蒂尔德——或者更准确地象他一向那样叫她美蒂尔德③——仍然认为他损害了她的名誉，因而只许他每半个月至多到贝尔焦索广场她的寓所里来一次。她的这位爱慕者只好顺从，但希望能获惠允每月造访四次。可是美蒂尔德决不让

① 指拿破仑一世。1814 年拿破仑垮台后，司汤达看到自己在复辟的波旁王朝中前途无望，遂赴米兰。——译注

② 希罗底是纪元前后罗马帝国任命的加利利分封王希律·安提帕的妻子。——译注

③ 司汤达一向把玛蒂尔德 ~~配成~~ 叫成美蒂尔德 ~~配成~~。——译注

步。因此司汤达在 1808 年就辞别了她。他大概从此再也没有见过她。但他始终难以忘怀她,而且总是怀着一种激奋的仰慕之情谈到她。每当他思念她时,虽没有任何确切的事实、任何活生生的记忆在他梦中出现,却也没有使“这位米兰最高傲的尖子”在他身上唤起的感情结晶破灭。他们分手之后 19 年她就去世了,正象他自己向我们承认的,她仍继续导引着她的这位柏拉图式的情人的行动。“对我来说,她就象一个既温柔而又非常凄婉的幽灵,而由于她的出现,使我毫不含糊地掌握了温柔、善良、正直和宽容的思想。”

阿尔贝莱先生公布了一部引人瞩目的《美蒂尔德传奇故事》中的若干篇章,司汤达是想把他的生涯、他的感情、他的希望寄寓在这部小说里,因为那时邓博夫斯基夫人几乎不再接待他,从而无疑阻止了他想表露那怕最微小的一点她不愿听到的爱情暗示。这部小说大概只有她读过,而且只是写来向她显示她所鄙视的那一种感情的深度。有若干稿纸还刚刚起草。但是,反过来说,如果美蒂尔德曾经打开过《爱情论》那两小卷书的话,她就有可能从书中的字里行间看到奔腾着最炽烈和最体己的崇敬,而且有可能从这种含蓄的忏悔中彻底重新认识自己。

贝尔^①把本书看作是他一生中的主要作品,因为他在那里面阐述了他最珍视的思想观念、他内心深处的信仰和他极其重视的关于幸福的全部学识,特别是因为那里面包含了他最痛苦的爱情秘密。甚至也许他更喜欢的并不是这部书的理论部分,而是他写满全书的回忆。事实上,他个人经历的部分在书中也确实占据着最重要的地位,如果我们对于他的生活以及对于他对玛蒂尔德·维斯孔蒂尼的爱的一些情况一无所知,那我们就无法理解这部书的意义。他的绝望、沮丧时期,他所经历的感情上的所有变异,我们都可以某些章节中找到,他在那些章节中力图清晰而真实地倾诉衷情。

① 贝尔是司汤达的本名,全名是马利—亨利·贝尔 1781 年 1 月 30 日出生于格勒诺布尔。——译注

把司汤达的全部生活概貌都复述一遍是会令人厌烦的,因为这些我们已从他的自传或他的《通信集》中了解到,而且也在《爱情论》中看到了这方面的反映。这部书有完整的一部分只是以利西奥·维斯孔蒂·萨尔维亚蒂、德尔方特等等为化名的一部私人日记,其中两个人是在做戏并有明显的矛盾,他们都表现着作者本人在双重面具下所显露出来的真实本性上的两重性。

美蒂尔德在书中名叫莱奥诺尔,这个名字在每翻开新的一页时都会重新出现。不过美蒂尔德还是这样一个年轻的女子(见《零星摘录》第 18 页)。米拉博及其致索菲的信已使她对那种“高尚”的灵魂感到厌恶。我们同样也在那个阿尔维扎(见《零星摘录》第 20 页)里认出了她:阿尔维扎“把你竟敢写信向一个你所爱慕的女人表示爱情称之为不可饶恕地缺乏礼教,而她,一面温情地凝视着你,一面又向你发誓她决不会爱你”。我们总是一再遇到美蒂尔德,她作为萨尔维亚蒂的情妇,只同意每个月接待他一次。那为什么不可以猜想,那个女人戴的那顶打动了她的情人之心的白缎帽,实际上正是属于美蒂尔德的呢?

使美蒂尔德离开贝尔的那个女友是特拉韦尔西夫人,他对她怀着那么强烈的怨恨,我们不是看到她给莱奥诺尔出主意,而且还看到他仇恨声不绝的讽刺口吻记下这样的话吗:“一个出名的爱拨弄是非的女友……郑重地告诫她们,如果她们恋爱的话,她们将会身败名裂。”

因此,在读到一半或将近一半时,这本小书就可能被看作是一种完全坦率的自供状,它告诉了我们大量关于贝尔在恋爱中的情况。

伊摇摇摇摇摇 伊摇摇摇摇摇 伊

很久以来,人们硬把他看成是个硬心肠的人、一个自私的追求享乐的人、一个厚颜无耻的浪荡子。今天我们才知道事实完全相反,他对一个始终同他保持着一定距离的女子怀着怎样忠诚的感情,他又是多么不顾酸楚地面对美蒂尔德的冷酷无情而爱慕着她,他是怎样至死不渝地持续着他的崇拜——到夜晚,他知道会从他自己的不幸中获得怎样的乐曲。

爱情甚至给了他一种我们几乎意想不到会在这位自我中心主义的创始者身上找到的品德。在他那样专一地爱恋着邓博夫斯基夫人时，在她那严酷而近乎轻蔑的态度达于极限时，他不是对维佳诺小姐或迷人的卡塞拉伯爵夫人的主动接近表示不屑一顾吗？而这样做难道不正是为了博得美蒂尔德的爱情吗？这种在一个浪荡子身上罕见的一丝不苟的态度，他是用这样的公认原则向我们作解释的：“情人宁愿梦见他心爱的人，也胜似接受一个普通女人所能给予的一切。”

事实上，他已对我们亲口说了上百遍：在他的生命中，他最喜爱的莫过于温馨的梦想。而最有教益的是，人们在这位被视为仅仅是个好色之徒的男人笔下发现了这种情趣的另外的思想：“在爱情中所能得到的最大幸福，乃是第一次握他所爱的女人的手。”

无疑，在男人中，司汤达并没有抹杀过高卢人的历史，梅里美给他的某些信札就是证明，在同贵妇们亲密相处时，他很善于利用她们经常给予的完全信任。他的情妇居里雅尔伯爵夫人就证明了这一点。但是当他向读者诸公讲述这些时，则总是提醒人们顾及作家对隐私的羞耻心，在关于性爱的细节上他是那么有分寸。他并非不顾及叙述的真实性，他极其审慎和细致地确定关于爱情的特征和阶段。他觉得这种感情首先是一种象是欢快的乐曲似的快乐，是一种使他产生梦幻感觉的快乐。在这方面，我们大概不知道他自己就过于冒着重复所有回忆录中语句的危险而引述了这样的话：“阿芙·玛丽亚，在意大利，柔情满怀、精神愉快和凄凉忧郁的时刻：这是由那些清越的钟声所添加的感觉。那欢乐的时刻，只有不断回忆才能在感觉上保存下来。”

伊摇摇摇摇摇 伊摇摇摇摇摇 伊

司汤达先后在 1805 年和 1807 年为《爱情论》第二版（他可能没有看到这一版）起草的三个序言以及他的《书信集》中，把关于写这部书的始末情况告诉了我们。我们知道在作者的头脑里是怎样萌生出构成一部爱情专著的想法来的。一天晚上，在米兰，大家在一个沙龙里谈论关于情感方面希奇古怪的事情的因果，司汤达在一张音乐会节目

单上记下了谈话的某些有特色的情节。这样，在此后的日子里他就写了起来，他的一摞纸在逐渐增多着，那里面记有他偶尔听到的片言只语、有重新追忆起来的回忆、有他的朋友提请他注意的以及他的读者介绍给他的有特色的事情。

作者有一个注释告诉我们，这部书的大纲是 1893年 5月 20日到 1894年 2月 20日在沙龙里和在散步时匆匆写在一些废纸片和纸牌上的。从 1894年 2月 20日起，司汤达曾询问过在巴黎印刷每册 300页的 16开本两印张要花多少钱。他打算集成一本很短的小册子，约印 160或 200本，而且其中要删掉“失败”那一章^①，以作为送给一些妇人的样书。有一段附言曾顺带指出，直到 1895年才由莱维出版社第一次发表的这一章，是早已写就了的，或者至少是一开始就准备好了的。

当然，司汤达天天都超过他预定的计划。1894年 5月 20日，他认为这本书可能最多有 160页左右。2月 20日，他预告长达两卷。那时他想印 300本，其中准备收藏起来的 160本按原稿全文排印，而另外的 140本将删掉 10至 15段，他说，这些段落描写了“我的一个朋友的生活，他刚刚在这里因恋爱而死，而且是他让我知道情况的。”

2月份以来，手稿准备就绪，司汤达预计可在 3月 20日寄到巴黎。4月份，他开始打听消息，而且每当他寄出要添加在先前寄出的文稿中的新的手稿时，他在信中都表示了自己的不安。正是用来补充大约 30种见解的那些简短的注释，形成了《零星摘录》那一章，这样就集纳了百余条。无疑，除了 1894年 5月 20日和 1895年 2月 20日寄出的注释外，大概司汤达本人在巴黎正忙于排印他的著作时，又加进了另外一些内容。在此期间，他叮嘱负责此事的朋友尊重原稿中的怪异和虚构之处，只删改那些不合礼仪的语调。他还说他丝毫不担心作任何修改。他只祈望用适当的纸张印刷而且字迹清晰。

可是交给皮埃尔·塞维罗利的手稿直到 1895年 2月底还未寄到。

^① 按系指本书的第 20章。——译注